



黄江镇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批复表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黄江分局

部门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黄江分局			
基本信息	财政供养人数	11	下属二级单位数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306.23	财政拨款	536.22
	项目支出	202.85	其他资金	0.00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0.00	市本级使用资金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27.14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0.00
总体绩效目标	以司法为民服务为宗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推动完善法治政府建设，健全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加强普法宣传工作，完善行政执法监督机制，优化社会矛盾纠纷预防调处化解机制，全面推进法治建设各项工作。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购买法律服务	参照政府2019年聘用法律顾问的购买标准，结合我分局业务量情况，申请购买法律顾问服务。	98,000.00	加强全镇依法行政工作，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社区矫正中心	利用综治大楼一楼约120平方办公区域进行改造。	145,413.00	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满足办公需求
	樟木头法庭经费	樟木头法庭负责辖区内黄江镇的民事案件的审批及执行工作，除正常审批执行工作外，对辖区内的案件积极开展诉前联调、司法确认、引导群众走法定程序的渠道解决。	1,348,530.00	积极参与辖区范围的“综治维稳”、“法治宣传”等工作，充分发挥法庭的工作职能，维护辖区内的和谐稳定，化解社会矛盾，提供公正高效的司法保障。
	公共法律服务工作	开展全年普法宣传、人民调解、安置帮教社区矫正、公共法律服务、法治文化建设等司法行政工作。	162,000.00	增强广大群众知法守法意识，提高广大村民群众的法治观念，引导群众通过法律途径表达合理诉求和保护自身权益。
	黄江镇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经费	保障各社区调解委员会调解工作规范化可持续发展。	140,000.00	发挥人民调解职能作用，提升基层依法治理能力，全力维护黄江社会稳定。
	一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市）	一社区配备一名社区法律顾问，为村（社区）提供优质法律服务。	70,000.00	增强广大群众知法守法意识，同时对村（社区）法治建设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一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镇）	一社区配备一名社区法律顾问，为村（社区）提供优质法律服务。	56,000.00	通过开展宣传活动，粘贴海报等和现场提供免费法律咨询等方式，提高知晓率，引导群众通过法律途径解决矛盾纠纷。
	法制办公经费	加强全镇依法行政工作，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30,000.00	通过开展法治宣传活动，增强广大群众知法守法意识。
人民调解工作“以案定补”	加强基础人民调解组织队伍建设，保障人民调解工作顺利开展。	250,000.00	增强基层调解队伍的稳定性和积极性，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宣传折页和小册子数量	8000册	8000册
			人员聘用数	11人	11人
			案件调解数量	≥2000个	≥2000个
		质量指标	案件调解成功率	≥90%	≥90%
			工作质量合格率	100%	100%
			宣传材料质量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调解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90%
			预算调整率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调解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完善法治政府建设	逐步推动	逐步推动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80%	
黄江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同意				